

# 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 2021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总体绩效报告

### 一、项目概况介绍

#### (一) 政府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共负责 14 个政府投资项目，其中大型修缮项目 13 个，均为支持城中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拆迁补偿项目 1 个。

#### (二) 政府投资预算资金安排与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局政府投资项目总预算资金 1840.68 万元，实际支出 1840.37 万元，共计支付 16 笔，预算执行率 99.98%。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制度要求，在预算资金下达后，及时进行付款申请并完成拨款，详见表 1。

表 1 2021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序号	二级项目名称	下达时间	全年预算金额 (元)	实际支付金额 (元)	预算执行率
1	岗厦村深埋绿化地改造工程	2021/6/24	638,606.87	638,606.87	100.00%
2	沙尾村深埋绿化地整治工程	2021/6/24	409,376.37	409,376.37	100.00%
3	下沙博物馆内部装饰工程	2021/2/3	1,539,190.60	1,539,190.60	100.00%
4	地铁征地拆迁项目	2021/12/16	2,920,888.29	2,920,888.29	100.00%
5	上沙怀德黄公祠及天后宫修缮工程	2021/7/8	848,048.00	848,048.00	100.00%
6	新洲青少年活动中心环境提升工程	2021/8/19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7	新洲青少年活动中心环境提升工程	2021/11/5	354,772.67	354,772.67	100.00%

序号	二级项目名称	下达时间	全年预算金额 (元)	实际支付金额 (元)	预算执行率
8	下梅林文化广场改造及周边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2021/11/5	3,540,000.00	3,537,800.00	99.94%
9	上沙深埋绿化地消防整治工程	2021/11/1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2021/11/15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1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2021/11/24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12	上沙文化广场整治工程	2021/11/15	830,000.00	829,080.00	99.89%
13	田面村全自动巷道堆垛类机械式立体车库项目	2021/11/24	1,284,000.00	1,284,000.00	100.00%
14	皇岗村生态绿化提升工程	2021/12/3	1,293,868.49	1,293,868.49	100.00%
15	皇岗新村二期片区消防整改安装及环境提升工程	2021/12/3	1,301,895.98	1,301,895.98	100.00%
16	皇岗村配电柜、电路安全整治工程	2021/12/16	746,135.17	746,135.17	100.00%
合计			18,406,782.44	18,403,662.44	99.98%

### (三) 绩效自评完成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2021年度区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由财务部门牵头，业务部门负责，采用数据分析、访谈、卷案研究等方式，组织开展本次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 (一) 项目立项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管理细则》要求，每年组织两次项目审核工作。辖区内的股份合作公司按照城中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需要和规划要求，再规定时间内向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领导小组预申报项目，经领导小组定性审核

后，由项目所在股份合作公司向区发改局申请概算审核和立项。

项目立项均经过科学决策程序，前期论证充分；项目计划由发改局批复下达，项目管理属于我局履职范围，项目建设符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资金使用支出方向为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等。

## （二）项目执行情况

### 1. 项目执行情况

项目获得立项批复后，即纳入深圳市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监督管理。建设单位每月 28 日前进入在线平台的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窗口填报项目月报，并书面向我局报告进度。

项目竣工后，工程项目由股份合作公司负责维护，工程档案由股份合作公司负责保存，工程项目的产权关系不变。

我局业务科室根据区发改局项目计划下达文件、施工合同、竣工报告、工程决算等资料进行款项拨付。项目完成后，股份合作公司向区财政局提交《办理财务决算批复的申请》办理项目财务决算，项目竣工经财务决算批复后，即该项目完成。

我局严格按照《管理细则》《管理办法》、相关政府投资相关管理制度执行项目管理，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

过程管理，管理规范、到位。

## 2. 项目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我局政府投资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较好；项目申报、审核、监理、验收等实施程序到位；建立了项目监管机制并执行到位。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如下：

### （1）项目产出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完成政府投资项目 14 个，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2021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制度文件要求审核、监管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项目均竣工验收通过，项目质量均合格；我局积极督促股份合作公司开展项目财务决算工作，完成了符合条件的项目的财务决算工作；

2021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文件的时间和期限要求，完成项目审核、资金拨付及项目监管工作，工作完成及时，项目时效性有保障；

2021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制度标准审核、拨付资金，均在标准内完成支付，项目成本控制有效。

### （2）项目效益情况

#### ①社会效益情况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对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等具有重要作用。当前，我辖区

城中村城市基础设施仍存在总量不足、标准不高、设备设施老化、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加强我区城中村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有利于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改善城中村居住环境，保护历史文物古迹和文化产业，拉动投资和消费增长，扩大就业，促进节能减排等。

而我局负责的政府投资项目资金，主要是用于支持股份合作公司的城中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以及地铁拆迁补偿项目。其中**市政基础设施**包括城中村内供水管道、排水管道、供配电管线及设备、道路、电气管线及设备、燃气管线、有线电视管线、通信管线等市政基础设施；**公共配套设施**包括城中村的文化体育设施；公共绿化、美化、卫生等环境设施；治安、安防监控、交通、公共消防设施；深埋绿化地、社区公共停车场、幼儿园等公共配套设施。

2021年，我局政府投资项目覆盖了怀德黄公祠及天后宫、博物馆等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文化广场、青少年活动中心、立体车库建设等公共服务场所整治，深埋绿化地改造、整治，用电、消防等安全整治工程，对于我区城市环境的改善有极大的促进作用，提升了居民幸福感。

## ②经济效益情况

政府补助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的激励股份合作公司积

极开展项目建设城中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投入项目总投资的 40%-49%的财政资金，带动一倍及以上的城中村基础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 ③生态效益情况

一是地铁建设项目能有效的促进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出行，改善我区的生态环境。同时，还能带动城市公共交通和相关产业发展。

二是支持深埋绿化地整治项目。深埋绿化地是指将辖区历史旧坟迁移至指定区域深埋并植树绿化的用地。深埋绿化地公共配套设施项目包括盘山道路、停车场、山体护坡、护栏石阶、地块绿化、排水系统、骨灰楼、引导标识等。深埋可以有效节约土地资源、改善生态环境；而深埋绿化地的整治能为居民提供便利，保护居民丧葬和扫墓等出行安全，让居民安心选择节地生态安葬的方式。

### ④满意度情况

因项目均为补助资金受益对象为股份合作公司直接受益对象较窄；同时，拆迁补偿款的直接受益对象为拆迁户，满意度调查具有一定困难；综上所述，我局尚未对政府投资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目前我局尚未接到相关投诉。

### （三）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项目建设资金包括政府补助资金和单位自筹资金两部分。我局按照 49%或者 40%的标准进行补助。其中，总投资

200 万元以上的补助项目开工后，可支付补助金额的 30%，项目竣工后可支付补助金额的 40%，余款待审核后一次性支付；总投资 200 万元以下的城中村补助项目，补助金额根据审核报告一次性支付。

2021 年度，我局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1,840.68 万元，其中大型修缮项目 13 个，下达资金 1,548.59 万元，占比 84.13%。2021 年度资金主要使用范围为主要包括深埋绿化地整治、生态绿化提升、博物馆、文化广场、文物保护单位整治工程、立体车库、消防安全和地铁征地拆迁，详见表 2。

表 2 2021 年项目支出结构分析表

补助类别	支出金额	金额占比
深埋绿化地整治、生态绿化提升	334.19	18.16%
博物馆、文化广场、文物保护单位整治工程	880.89	47.86%
立体车库	128.40	6.98%
消防安全	204.80	11.13%
地铁征地拆迁	292.09	15.87%
合计	1,840.37	100.00%

2021 年度，我局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840.6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1,840.37 万元，其中大型修缮 1,548.28 万元，占比 84.13%；拆迁补偿 292.09 万元，占比 15.87%。

2021 年度，我局的 14 个政府投资项目中，有 12 个预算执行率为 100%，剩余两个分别为 99.94%和 99.89%。其中拆迁补偿款预算执行率 100%，大型修缮项目执行率为 99.98%。

全部项目资金均在政策标准内支出。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及下一步计划。

鉴于我局为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相关政策落实部门，承担相关政策补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工作，在后续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立项审核、资金使用监管等工作，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和区发改局的要求，开展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